附件3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中医院职工外出进修学习协议书**

甲方（医院）：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中医院

乙方（进修人员）：

为了不断提高我院医务人员的业务素质，不断提高我院医疗技术水平，以适应医院发展的需要，经 同志申请，通过医院院务会研究同意选派 同志到 进行 专业进修学习,为确保进修人员的质量，明确双方责任，就外出进修学习有关事项订立如下协议：

1. 进修时间为期 月，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进修期间的进修费、住宿费、来回各一次交通费由甲方支付，凭票报销。进修期间乙方享有相应的工资，甲方为其购买的五险一金以及医院规定的外出进修期间的学习生活补助。

三、进修医院未提供住宿的，甲方为乙方报销进修期间产生的租房、水电费等费用，但租用前相关费用情况要征得甲方分管领导的同意，返院后凭发票报销。

四、乙方进修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进修时间、地点及专业，中途被退回或自动退学者，全部进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赔偿甲方支付的各项费用。

五、在进修学习期间，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医务人员外出进修管理制度以及进修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学习和钻研专业理论、专业技术，如有违法违纪行为、违反甲方医务人员外出进修管理制度或违反进修医院的规章制度，按相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乙方进修期满返回甲方医院，到医务科报到，并呈交进修结业证书或进修鉴定复印件、学习心得体会及结合本院实际情况如何将所学的新技术新项目积极运用在临床工作中的计划。

七、乙方进修结束后返回甲方医院工作，按照《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中医院职工外出学习管理办法》的规定，乙方承诺：

（乙方手写）自进修结束后回院工作之日算起， 年内不申请调离甲方医院；乙方如果违反承诺，自愿按进修期间甲方支付的所有费用（进修费、住宿费、差旅费、工资(含绩效)、进修补助、五险一金等）的三倍进行赔偿；否则甲方有权不提供各项调动手续的办理。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进修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